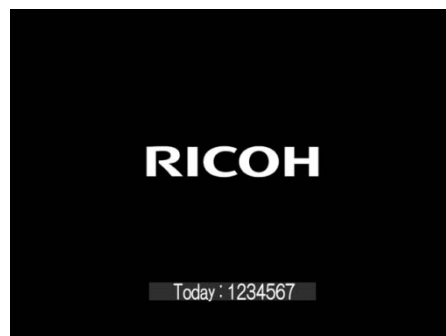


RICOH

本產品，固件升級後，在以下幾個方面的使用是與使用說明書中所記載的是不同的，請仔細閱讀。 ※（ ）中是使用說明書的參照頁。

Today's Shots顯示

在關閉電源時（第27頁），當天保存的文件數將會被顯示出來。



使用+/-按鈕進行手動對焦操作（第 58 頁）

除了用調節轉盤外，使用+/-按鈕也能進行手動對焦操作。

備註

對焦距離條顯示為 ► 時，無法使用+/-按鈕進行曝光補償。需要使用+/-按鈕進行曝光補償，請按 ▲ 按鈕來取消 ► 的顯示。

功能表選擇的高速移動

拍攝模式的功能表選擇表示中、可使用+/-按鈕快速上下移動瀏覽功能表。



【攝影】功能表（第145頁—第147頁）

【效果】（第83頁） / 【圖像設定】（第88頁）

可以把【進階設定】中設定好的值還原到初始設定。顯示【進階設定】畫面時按Fn2按鈕，設定將被還原。



【按鍵自定義選項】功能表（第149頁-第150頁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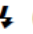

【Fn1按鈕設定】【Fn2按鈕設定】【效果按鈕設定】（第122頁）

在可以登錄的功能下，追加了【轉換鏡頭】（第168頁）。



【閃光燈按鈕設定】

新增【閃光燈按鈕設定】。

可在   按鈕上保存與Fn1/Fn2/效果按鈕（第122頁）相同功能（包含【轉換鏡頭】）與【閃光燈】。

（初始設定：【閃光燈】）



【相機設定】功能表（第151頁-第155頁）

【微距自動對焦掃描範圍】

追加【微距自動對焦掃描範圍】。

微距攝影（第59頁）時，可設定限制限制自動對焦掃描範圍為鄰近區域（約10-30厘米）。

可以選擇【整體區域】或【鄰近區域】。

（初始設定：【全部區域】）。



【手動對焦輔助顯示】（第168頁）

追加【手動對焦輔助顯示】。可選擇【開】或【關】。

（初始設定：【關】）

選擇【開】，在操作手動對焦（第58頁）時，自動顯示為手動對焦輔助。

備註

對於手動對焦輔助的顯示樣式，會反映在【對焦輔助設定】【倍率設定】（第64頁）的設定上



【水平儀顯示】（第36頁）

追加【水平儀顯示】。可選擇【Type1】和【Type2】。（初始設定：【Type1】）



Type1（原來的樣式）

Type2（追加的樣式）

【轉換鏡頭】（第164頁）

選項中新增【微距】選項。可以選擇【關】【廣角】或【微距】。

（初始設定為：【關】）

使用廣角轉換鏡頭（GW-3）時設定為【廣角】；使用微距轉換鏡頭（GM-1）時設定為【微距】。

微距轉換鏡頭（GM-1）的裝卸方法與廣角轉換鏡頭（GW-3）/ 接頭&遮光罩（GH-3）相同。



【曝光資訊顯示】

追加【曝光資訊顯示】。可選擇【一直顯示】【半按時顯示】。

（初始設定：【半按時顯示】）

選擇【一直顯示】時，在攝影畫面上始終顯示測光後的曝光值。



【播放】功能表（第148頁）

【RAW處理】（第108頁）

可以放大表示【RAW處理】的預覽畫面。

在【RAW處理】的畫面上按下EFFECT按鈕後，就會像下圖一樣放大表示。

再次按下EFFECT按鈕，圖像就會恢復成原來大小。

擴大位置可用▲▼◀▶按鈕來進行移動。

